**深圳市龙岗中心医院一次性奶瓶、奶嘴及奶盖**

**参数及其他要求**

**一、龙岗中心医院一次性奶瓶、奶瓶及奶盖评分信息表**

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法（权重100分）

|  |  |
| --- | --- |
| 评分项 | 权重 |
| 价格 | 30 |
|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价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价格分计算公式：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有效投标报价)×30 |
| 技术部分 | 35 |
| 序号 | 评分因素 | 权重 | 评分方式 | 评分准则 |
| 1 | 技术参数响应情况 | 6 | 专家打分 | 投标人应如实填写《技术需求响应一览表》，评审委员会根据技术需求参数响应情况进行打分：1.注有▲的重要技术参数占6分，每负偏离一项扣2分，扣完为止；2.一般技术参数占2分，每负偏离一项扣1分，扣完为止。 |
| 2 | 货物配送服务距离 | 6 | 专家打分 | 自采购人龙岗中心医院位置为起点，以投标人取得的经营场所为终点，依据百度地图测距测算的直线距离为准：距离8公里内的得6分；距离8公里至12公里的得4分；距离12公里至20公里的得2分；20公里以外得1分。（提供百度地图距离截图件加盖投标人公章，不清晰或未提供不得分）。 |
| 3 | 售后应急 能力 | 6 | 专家评分 | 投标人承诺在紧急售后服务时间30分钟内到达的得6分；30分钟（不含30）至1小时内到达的得4分；1小时（不含1小时）至2小时到达的得2分；2小时（不含2小时）以外得1分；提供相关承诺函，且投标人所作承诺具有科学实际可行性，对于不切实际的承诺函，评审专家将不予采纳(格式自拟)。 |
| 4 | 检测报告 | 5 | 专家评分 | 提供2020年至今有效检测报告，有提供得满分，不提供不得分。提供检测报告扫描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原件备查，不清晰或未提供不得分。 |
| 5 | 样品的质量 | 12 | 专家打分 | 专家根据投标人所提供的样品对材料、质量，规格、外观等方面来进行打分。完全满足用户需求的得10-12分；良的得7-9分；中的得4-6分；差的得1-3分。 |
| 商务部分 | 35 |
| 序号 | 评分因素 | 权重 | 评分方式 | 评分准则 |
| 1 | 服务方案 | 6 | 专家打分 | 专家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服务方案横向比较，方案需具备管理措施及质量保证；服务方案可行性高得5-6分，服务方案可行性一般得3-4分，差得1-2分。 |
| 2 | 证书 | 12 | 专家评分 | 投标人提供生产厂家具有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得满分，不提供者不得分（提供以上有效的认证证书，证书须在有效期内，加盖公司公章，否则不得分（原件备查）。 |
| 3 | 管理体系 | 6 | 专家评分 | 投标人提供生产厂家通过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及欧盟CE认证。有提供一项得50%，提供两项得100%，不提供者不得分。（提供以上有效的认证证书，须在有效期内，加盖公司公章，否则不得分（原件备查）。 |
| 4 | 同类项目业绩 | 6 | 专家评分 | 投标人提供自2018年1月1日至本项目招标公告发布日（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止，投标人具有同类项目业绩，每提供一份得2分，不提供者不得分。（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关键页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原件备查，不清晰或未提供不得分。 |
| 5 | 诚信评价 | 5 | 专家评分 | 根据《深圳市财政委员会关于加强招投标评审环节诚信管理的通知》（深财购[2017]35号）相关规定，投标人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出现诚信相关问题且在相关主管部门处理措施实施期限内的本项不得分，否则得满分。须提供《诚信承诺函》原件及提供网上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未提供不得分。 |

**二、项目预算及报价目录表**

（一）项目预算费用人民币201400.00元／年。

（二）龙岗中心医院一次性奶瓶、奶嘴报价目录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招标项目 | 规格 | 数量 | 限价（元/个） | 报价 |
| 1 | 一次性奶瓶 | 100ml | 11万个 | 0.76 |  |
| 2 | 一次性奶嘴 | 常规 | 11万个 | 0.78 |  |
| 3 | **一**次性奶盖 | 常规 | 8万个 | 0.4 |  |
|  | 合计金额 |  |

**三、技术要求**

（一）奶瓶形状：圆柱形

▲（二）奶瓶材质：食品级奶瓶专用聚丙烯(PP)，不含双酚A，不含DEHP塑化剂，具有高透明、耐高温、无异味、硬度高等优点。

（三）口径：标准口

▲（四）奶嘴、奶盖材质：食品级聚丙烯(PP)，无任何添加剂，色泽正常，无异臭，异味和杂质。

▲（五）灭菌方式：出厂所有产品经环氧乙烷灭菌。

（六）包装方式：塑料袋热压封口包装，分为≤15个/包、

单个独立包装。

**四、样品要求**

投标人投标时携带一次性奶瓶、奶嘴及奶盖样品，作为评标依据。

**五、其他要求**

（一）交货地点：深圳市龙岗中心医院指定地点。

（二）交货期：收到采购单位送货通知后，在时间为1小时以内送达。逾期交货采购人有权按照相关规定处罚。不接受分厂、贴牌及非正当进货渠道产品。中标供应商应按照招标人每月的采购需求数量，做到分批分次不定时送货。

（三）供货期：一年。供货期内保持单价不变，按实际用量结算，合同期满后，采购方根据中标单位的履约情况及产品质量可续签下一个年度合同，续签合同履行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

（四）付款方式：

1．因采购物品数量不固定，以实际采购需求为准，先供货后付款，按月结算。采购方对所购商品验收合格后，按合同约定周期支付货款。结算时，供货商出具销售发票。

2．报价目录品种以采购方实际用量为准，根据采购方需求不定时供货。

（五）报价方式：人民币报价，根据货物明细及制作参数要求报价，报价包含货物价格及货物的包装费、运输费、保修费、保险费、伴随服务费及货物验收之前的所有税金(人民币报价)。

投标人应根据本企业的成本自行决定报价。专家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不能诚信履约的，将会要求该投标人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专家应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六）质保期

保质期为一年或一年以上，如果供货的产品存在质量问题，供货商应负责无条件更换。

（七）售后服务要求

１．投标人所供应的货物必须是所代表品牌厂商出品的、全新的、包装完好的、符合国家有关质量、安全、环保标准的原装产品。

２．投标人应保证所供货物是合格产品，符合采购方要求。如发现不符合以上要求，投标人应给予免费更换，产生的一切相关损失由投标人承担。

３．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应包括原厂配置的产品技术资料、使用说明书、出厂合格证。

４．所有货物必须运到指定的交货现场后才能拆封。

５．投标人未能按采购合同供货及提供服务给采购人造成的直接损失，未对采购人给予补偿的，采购人将按协议条款从其协议供货服务保证金中予以扣除。

6．在供货服务期内，如出现用户单位对协议供货、服务等投诉问题，经调查属实，将追究供货供应商（中标人）的责任。故障、投诉响应时间需在8小时内；

7．在供货服务期内，采购人将不定期对中标供货商抽检，抽检内容包括供货价格、服务质量等执行情况，并对抽检不合格单位发出整改意见书。对通过整改仍不能达到供货要求的，将视情节予以暂停直至取消其供货服务资格；

8．投标人应按其投标文件中的承诺，进行其他售后服务工作。

（八）安装、调试、验收及相关技术文件、资料

１．卖方将产品运输并卸至买方指定地点，买卖双方需马上派出代表前往工作现场，双方进行产品验收。如发现缺少、损坏部件，卖方须及时补交给买方，如因此造成拖延，买方有权按延期交货索赔。

２．保质期从验收合格之日起计。

３．产品质量检验标准遵照国家相关规定和最新标准执行。验收中如发现有质量不合格或型号规格、数量等与送货清单不符等情况，卖方应免费更换或补齐，并承担因此发生的违约责任。 卖方货物经过双方检验认可后，签署验收报告，产品保修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算，由卖方提供产品保修文件。计量设备必须提供符合国家检测标准的计量检测报告。

４．采购人现场验收和培训所发生的一切费用由供货商承担

５．当满足以下条件时，买方才向卖方签发货物验收报告：

①卖方已按照合同规定提供了全部产品及完整的技术资料。

②货物符合招标文件技术规格书的要求，第三方验收合格（参数符合性检测）并出具书面证明，性能满足要求。

③货物具备产品合格证。

④对使用人员的产品操作、理论知识进行培训，直到合格为止。

（九）运输及包装方式的要求

 １．卖方负责产品正式验收合格前的一切费用（包括运输、包装、仓储、安装、保险等费用）。

 ２．包装方式按照原厂出厂原标准，卖方承担由于其包装或其防护措施不妥而引起货物锈蚀、损坏和丢失等任何损失，并承担因此而发生的违约责任。

（十）供货流程

1．供货方法：中标供应商必须随时按照采购人每次的订单要求进行供货。

2．合同履行：合同签订后，中标供应商须按合同规定的事项提供相关服务，采购方也须按照合同的约定履行义务，双方不应向对方提出超越合同以外的其他要求。

3．供货要求：中标供货商应指派固定的人员按采购人提供的品种、数量、质量、时间等（具体以合同及采购订单的要求为准）将所需货物送到用户指定的地点。

（十一）注意事项

1．中标人不得将项目非法分包或转包给任何单位和个人。否则，采购单位有权即刻终止合同，并要求中标人赔偿相应损失。

2．投标人若认为招标文件的技术要求或其他要求有倾向性或不公正性，可在招标答疑阶段提出，以维护招标行为的公平、公正。

3．投标人使用的标准必须是国际公认或国家、或地方政府颁布的同等或更高的标准，如投标人使用的标准低于上述标准，评标委员会将有权不予接受，投标人必须列表将明显的差异详细说明。

4．投标人所提交的投标文件对技术参数和各项要求的响应应是列出具体内容。如果投标人只注明“符合”或“满足”，将被视为“不符合”，并可能严重影响评标结果。

5．如投标人提交伪造资质证书、合同文件等投标文件的，一经发现我院将列入黑名单，不能再参与投标。

以上资料均需加盖公章，个人身份证原件必须随身携带，以备查验。

## 技术需求响应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招标条款 | 投标条款 | 偏离情况 | 说明 |
| 1 | 奶瓶形状：圆柱形 |  |  |  |
| 2 | ▲奶瓶材质：食品级奶瓶专用聚丙烯(PP)，不含双酚A，不含DEHP塑化剂，具有高透明、耐高温、无异味、硬度高等优点。 |  |  |  |
| 3 | 口径：标准口 |  |  |  |
| 4 | ▲奶嘴、奶盖材质：食品级聚丙烯(PP)，无任何添加剂，色泽正常，无异臭，异味和杂质。 |  |  |  |
| 5 | ▲灭菌方式：出厂所有产品经环氧乙烷灭菌。 |  |  |  |
| 6 | 包装方式：塑料袋热压封口包装，分为≤15个/包、单个独立包装。 |  |  |  |

**七、供应商须知：**

所有资料要有封面、目录、页码、装订成册。

所有资料每页须加盖公章。

所有资料须密封并加盖公章。

携带完整资料到5栋201房总务科报名审核资料，登记好公司名称、业务代表姓名、联系电话及提供的产品项目。

经取得院内公开采购的项目在验收时，其实际质量与其参加院内公开采购时提供的条件不符或在规定时间内拒签合同以及不按合同条款执行合同者均视为不履行合约，将其供应商列入我院黑名单，在一年内不允许该公司参加我院内公开采购活动。

投标人的产品质量及服务承诺书不能严重低于招标文件中的服务要求标准做出响应，允许出现负偏差，但不得出现严重负偏差。

投标文件的规定。投标文件须密封装袋，制作一本正本，一本副本，每份投标文件必须装订且须在封面上清楚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一旦正本与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投标文件不得涂改和增删，如要修改错漏处，必须由同一签署人在修改处签字或盖章。

评审结束后，中标公示3天后，中标供应商须在10个工作日内到我院签署合同，超过10个工作日未前来签合同的，我院有权宣布本次采购结果作废，重新确定供应商。